



联合国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7919
14 March 1986
CHINESE
ORIGINAL: RUSSIAN

1986年3月14日

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代理常驻联合国代表
给秘书长的信

苏联常驻联合国代表团愿提请安理会成员国注意，安理会三月份主席丹麦代表决定将1986年3月5日S/17865号文件作为安理会正式文件散发。

1986年2月28日举行的安理会协商会议上讨论了上述文件的印发问题；但是，并不是所有的安理会成员都同意这个问题。因此，二月份的安理会主席没有将该信作为正式文件散发并不是意外的事。

在这些协商会议上，有些安理会成员着重指出，过去作为正式文件印发的那些驻联合国观察员的信，要不是同直接涉及其本身利益的问题有关而不论安理会当时是否在讨论这些问题，就是同该观察员提及的正式列入安理会会议议程的问题有关。已经指出，S/17865号文件不属于上述类别的任何一类，因此散发该信有违惯例。

应当指出，苏联一向不赞成限制散发各国政府，无论是联合国会员国还是非会员国政府，就那些属于安理会职权范围内的事项发表的正式声明。苏联驻联合国代表1972年5月23日给联合国的一封信(S/10660)指出，安理会主席拥有将联合国会员国和非会员国政府的信作为安理会正式文件散发的无可争议的权利。但是，该信特别强调指出，在这方面，安理会主席必须以《联合国宪章》的宗旨和原则为指导方针，并且必须遵循安理会工作体制中的惯例，而不是根据联合国个别成员国的任意判断。

因此，散发一个驻联合国观察员就安理会一个成员国在讨论完全不同的另一个

问题的会议上的发言所写的信，是公然违反惯例的行为。

我们感到遗憾的是，在这个问题上，安理会主席不愿意按照安理会非正式协商中的惯常做法，在协商一致的基础上解决问题，并且没有考虑到一些安理会成员国的意见，而听从安理会成员国中某一集团的指使。

请将此函作为安理会文件散发。

苏联代理常驻联合国代表
特命全权大使
萨夫龙丘克（签名）
